

产品购销合同

合同编号: M502902E9C2203230011

签订地点: 北京

签订日期: 2022-03-23

买 方 (以下称甲方)

卖 方 (以下称乙方)

单位名称 (章)

单位名称 (章)

苏州迪艾拓实验仪器有限公司

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



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,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之规定, 就甲方向乙方采购本合同约定的设备及产品, 达成如下协议:

一、合同标的和价格 [价格单位: (人民币)元]

序号	产品名称	产品型号	产品规格	商标 品牌	单 位	数 量	单价	金额	货期
1	直流伺服电机	DSEM-V240530E40LN		MOTEC	pcs	7	635	4445	1周
2	直流伺服驱动器	COBRA4806-E-V-C	标准	MOTEC	pcs	7	800	5600	现货
3	直流伺服电机	DSEM-V241230E60LN-M181	--	MOTEC	pcs	1	660	660	现货
4	直流伺服驱动器	COBRA4812-E-V-C	标准	MOTEC	pcs	1	960	960	现货
5	编码器线缆	DSEM-VCAED4AA05		MOTEC	pcs	1	38	38	现货
6	动力线缆	DSEM-VCAPD2AA05		MOTEC	pcs	1	52	52	现货
7	232通讯线缆	CABLE-232-USB-D8P-1500		MOTEC	pcs	1	55	55	现货
8	动力线缆	DSEM-VCAPD1AXX-0.8m	标准	MOTEC	pcs	7	32	224	现货
9	编码器线缆	DSEM-VCAED4AXX-0.8m		MOTEC	pcs	7	38	266	现货

合同总额: ¥12300元 (含税13%)

二、交 (提) 货地点和方式: 快递或物流送货上门。

甲方收货地址为: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木渎木东路368号联东U谷2幢; 钱军; 13391009797

三、乙方为甲方开具发票，发票类型为：增值税专票

甲方收发票地址为：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木渎木东路368号联东U谷2幢；钱军；13391009797

四、运输方式、到达站、港及运费负担：可根据甲方要求，代甲方发货，费用由乙方负责。

五、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：无。

六、包装标准、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：厂家原包装，包装物不回收。

七、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的期限：甲方可在收到货7日内提出异议，否则视为无异议。

八、质量要求技术标准、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：按厂家技术标准，保修一年。

九、结算方式及期限：合同生效后乙方订货，发货前甲方付清全款，方式为现金电汇。

十、如需提供担保，另立合同担保书，作为合同附件：无。

十一、其他合同附件：无。

十二、违约责任：按合同法。

十三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：甲乙双方协商。

十四、本合同报价有效期为合同签订日期后7天内，双方合同盖章有效。

十五、其它约定事项：合同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，传真件扫描件均有效。

以下无正文

买 方（以下称甲方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苏州迪艾拓实验仪器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电话：

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木东路317号2幢601室0512-66173417

委托代理人：钱军

委托代理人电话：13391009797

单位传真：

开户银行和帐号：

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木渎支行
1102026309200607756

税号：91320506MA20M2K629

签章时间：

卖 方（以下称乙方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电话：

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3号楼2层A-0773房间56073620

委托代理人：姚园明

委托代理人电话：13545870105

单位传真：

开户银行和帐号：

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马驹桥支行
0200300809100003277

税号：911101073303068543

签章时间：2022-03-23

